

輔大附設醫院藥劑部臨床試驗藥品處理切結書

試驗編號：

IRB 編號：

計畫名稱：

本人 代表 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切結
並聲明下列事項：

1. 確認試驗藥品有關資料皆與 TFDA 核准內容相同，若有任何變更應檢附相關核准函或核備資料主動告知輔大附醫藥劑部 (以下簡稱乙方)，並遵守乙方之規定辦理。
2. 當試驗結束或中止一個月內未主動清點並回收剩餘藥品時，同意依藥品優良臨床試驗規範：「試驗結束或中止後，剩餘的研究用藥品應歸還試驗委託者」之規定，以「對方付費」之快遞方式，將藥局庫儲之剩餘試驗藥品歸還甲方；乙方得以該次快遞之存根作為結清及交付藥品之依據。結清及運送過程中藥品若有數量不符、遺失或毀損概與乙方無關。

立書切結人 (甲方)

公司名稱：

代表人：

職稱：

公司地址：

聯絡電話：

代表人簽章：

公司用印：

(請蓋公司大小章)

切結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以上業由輔大附醫藥劑部 (乙方) 知悉且同意

承辦藥師：

總藥師：

主任：

備註：本切結一式二份，由甲、乙雙方各執壹份。